

中国石化润滑油北京分公司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措施目标责任书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措施目标责任书

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北京市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和《海淀区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切实加强重点监管企业土壤污染防治工作，落实属地管理责任，有效保障属地土壤环境质量安全，海淀区人民政府与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签订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措施目标责任书。

一、工作目标

全面加强属地土壤污染防治，正确理解、执行土壤污染防治相关法律、规定，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政策、要求落实土壤污染防治各项工作，切实保证属地土壤环境质量不下降。

二、主要任务

1. 配合市、区有关部门查明企业土壤污染状况及环境风险情况。组织配合做好土壤样品采集工作和基础信息调查工作。2. 守土有责，发现土壤污染现象，应及时采取措施并向上级主管部门和环保部门报告。3. 厂区内禁止新建、扩建排放重点有机污染物、重金属污染物等存在土壤环境污染风险的建设项目。4. 按照规定要求设置监测点位，自2018年起，每年进行土壤环境状况监测，并向社会公开污染物名称、排放方式、监测结果等信息。5. 按照“谁污染，谁治理”原则，落实土壤污染治理修复终身责任制，造成土壤污染的，应承担损害赔偿、治理修复等责任，并按照国家有关责任追究办法实施责任追究。6. 防范拆除活动污染土壤，拆除生产设施设备、构筑物 and 污染治理设施时，应按国家有关企业拆除活动污染防治技术规定，制定残留化学品、物料等清理和安全处置方案，并报相关部门备案。7. 加

强危险废物环境风险防控，对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转移等环节按照国家要求严格管理，防止危险废物污染环境。8. 防控突发环境事件造成土壤污染，制定预防突发土壤污染事件处置方案并按照国家规定落实完成应急预案、应急演练、自查与风险评估等工作，形成隐患排查常态化机制。9. 定期开展土壤污染防治专项培训，采取多种方式普及土壤污染防治相关知识，正确解读法律法规政策，切实增强企业人员保护土壤环境的意识。10. 强化土壤污染防治精细化管理，将土壤污染防治纳入企业环境管理制度，每年3月底前报送年度工作计划，每年12月底前报送年度工作总结至区环保部门备案。

三、监督考核

区政府统一组织对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年度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考核，考核结果将纳入社会信用体系。

本责任书一式两份，由海淀区人民政府、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各存一份。



2017年10月9日



2017年10月9日